

#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农产品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 操作指南



## 一、确保产地环境洁净

□ 基地垃圾早清理，垃圾分类不能少。



□ 不合格农产品、病死动物和畜禽粪污都要无害化处理，相关设备勤检查。

□ **消毒频次要提高**，工作前后勤洗手。



## 二、正规渠道购买农资

### “三不三查一留存”

“三不”



注意留存购买凭证

“三查”



## 购买农资不出户

□ 可以采取电话、微信等方式预订农资，尽量让对方送货上门，避免多次装运，减少不必要的人员流动。

□ 疫情防控期间，如果采购不到正规渠道的必需农资产品，**可及时向当地农业农村部门反映**，请其协调解决。



### 三、强化生产过程管控

## 蔬菜早防病虫害

- 早防、早控，重点做好**灰霉病**、**霜霉病**、**白粉病**等病害防控。
- 南方蔬菜产区重点加强叶菜类苗期的**跳甲防治**与十字花科蔬菜**软腐病**等病害的防治。
- 设施蔬菜种植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农事操作，用药量不宜过大，种类不宜过多，**连阴天可选用微粉或烟雾剂**。



# 蔬菜用药有方法



禁止使用

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剧毒、高毒农药



禁止使用

国家禁止在蔬菜、瓜果上使用的农药



山药种植要注意常规农药**啞霉胺**、**咪鲜胺**和**多菌灵**残留超标问题。



豇豆种植禁止使用**克百威**，注意常规农药**灭蝇胺**残留超标问题。



芹菜种植禁止使用**毒死蜱**、**氧乐果**和**甲拌磷**。



韭菜种植要注意常规农药**腐霉利**残留超标问题。

## 畜禽疫病早防控

- 提高生物安全管控水平，重点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。
- 注意严格落实兽药安全使用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兽药休药期规定，做好兽药使用记录。
- 推行**健康养殖、绿色养殖**，减少兽药使用。



## 畜禽用药“五禁止”

- ❌ 禁止使用假劣兽药以及国家规定禁止使用的药品和其他化合物。
- ❌ 禁止将原料药直接添加到饲料及动物饮用水中或者直接饲喂动物。
- ❌ 禁止将人用药品用于动物。
- ❌ 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添加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物质。
- ❌ 禁止销售含有违禁药物或兽药残留超标的食用动物产品。





## 水产切忌乱用药

- 不使用禁用药品及其他化合物，不使用假、劣兽药和人用药以及所谓“非药品”“动保产品”等国家未批准药品。
- 严格按照用量和休药期规定用药，**减少用药量特别是抗生素用量**，鼓励养殖企业出售水产品前开展药残自检。
- 鱼类养殖要注意禁止使用**孔雀石绿**，以及常规药物（**恩诺沙星和环丙沙星**）残留超标问题，还要注意禁止使用**氧氟沙星**等。



## 四、确保产品贮运安全

□ **场所**：保持通风、清洁卫生、无异味，防范鼠害虫害，不与农业投入品混放。

□ **容器、工具与设备**：避免被微生物污染，必要时配备保温、冷藏等设施，不与有毒有害、有异味物品混装。

□ **三剂**：规范使用保鲜剂、防腐剂、添加剂等。



## 五、强化内部质量控制

### 管理制度要完善

- 农产品生产企业、农业专业合作社等规模主体要建立**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**，明确重点岗位职责。
- 落实关键环节质量安全控制措施、基地农户管理制度、卫生防疫制度和消毒制度、动植物病虫害监测制度等，加强产品质量安全检测。



## 在线培训不聚集

- 在显著位置明示国家禁用农药兽药清单。
- 多用**短信、微信、网络**等信息化方式开展宣传培训。
- 对需要现场技术服务指导的，可采用视频连线的方式进行。



# 鼓励使用合格证

□ 鼓励生产者落实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，实行**自我质量控制、自我开具合格证和自我承诺**。

□ 鼓励蔬菜、水果、畜禽、禽蛋、养殖水产品等“菜篮子”产品随车附带合格证上市。

□ **特别是供应湖北等重点地区的“菜篮子”产品，要从源头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。**



# 更多资料扫描下方二维码



农业农村部禁限用农药名录



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



农业农村部公告第176号《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使用的药物品种目录》



农业农村部公告第1519号《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的物质》

\*部分图片来自网络